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28日发布《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8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，停牌期间，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由于对标的企业正在开展尽职调查相关工作，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继续进行沟通 and 协商，无法按期复牌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8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发布的《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）。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8日、2015年9月15日、2015年9月22日、2015年9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于2015年9月19日公司发布《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，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海外资产收购，程序比较复杂，标的公司为美国一家从事废旧金属回收处理的上市公司，于美国当地时间2015年9月11日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崇胜、林胜枝夫妇完成对其退市私有化，因此目前中介机构对其开展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。有关各方仍需就具体的重组方案、交易对方、交易方式等相关事项开展论证、沟通工作，有关各方尚未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，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协商确定中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预计无法按期复牌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28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于2015年10月13日、2015年10月20日、2015年10月2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于2015年10月17日公司发布《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，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海外资产收购，程序比较复杂，标的公司为美国一家从事废旧金属回收处理的上市公司，于美

国当地时间2015年9月11日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崇胜、林胜枝夫妇完成对其退市私有化，因此目前中介机构对其开展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。有关各方仍需就具体的重组方案、交易对方、交易方式等相关事项开展论证、沟通工作，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协商确定中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预计无法按期复牌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8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。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、2015年11月10日、2015年11月17日、2015年11月24日、2015年12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与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公司经与多方沟通，交易对方为实际控制人黄崇胜、林胜枝夫妇或由实际控制人黄崇胜、林胜枝夫妇共同投资设立的Total Merchant Limited公司；交易方式初步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；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美国一家废旧金属材料回收处理公司，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含铁及非含铁废金属回收业务，催化式排气净化器的处理业务，以及废金属交易业务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组织各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开展相应的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。目前，交易各方对重组方案进一步协商沟通中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将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5年12月7日